

证券代码：688819

证券简称：天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##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3/19，由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天任先生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年3月18日~2025年3月17日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万元~10,000万元
回购价格上限	41.17元/股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实际回购股数	224.20万股
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23%
实际回购金额	5,500.87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1.34元/股~29.25元/股

#### 一、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,000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(含)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.82元/股。本次回购股份将于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及2024年4月3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

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1.82 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1.17 元/股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## 二、 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 4 月 29 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完成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,241,9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3%，回购最高价格 29.25 元/股，回购最低价格 21.34 元/股，回购均价 24.54 元/股，使用资金总额 55,008,678.76 元（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）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## 三、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4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及 2024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经公司自查，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回购股份提议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

股票的情况。

#### 四、 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回购前		回购完成后	
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-	-	-	-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972,100,000	100.00	972,100,000	100.00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-	-	2,241,999	0.23
股份总数	972,100,000	100.00	972,100,000	100.00

#### 五、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2,241,999 股，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该部分回购股份在实施前暂时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权利，不得质押和出借。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，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8 日